

漓江年选
品质阅读 恒久珍藏



2012中国年度科幻小说

星河 王逢振 选编

星河《彼岸可及》

王晋康《夏娲回归》

刘洋《时振》

陈楸帆《无尽的告别》

何夕《汪洋战争》

景芳《棱镜》

陈茜《量产超人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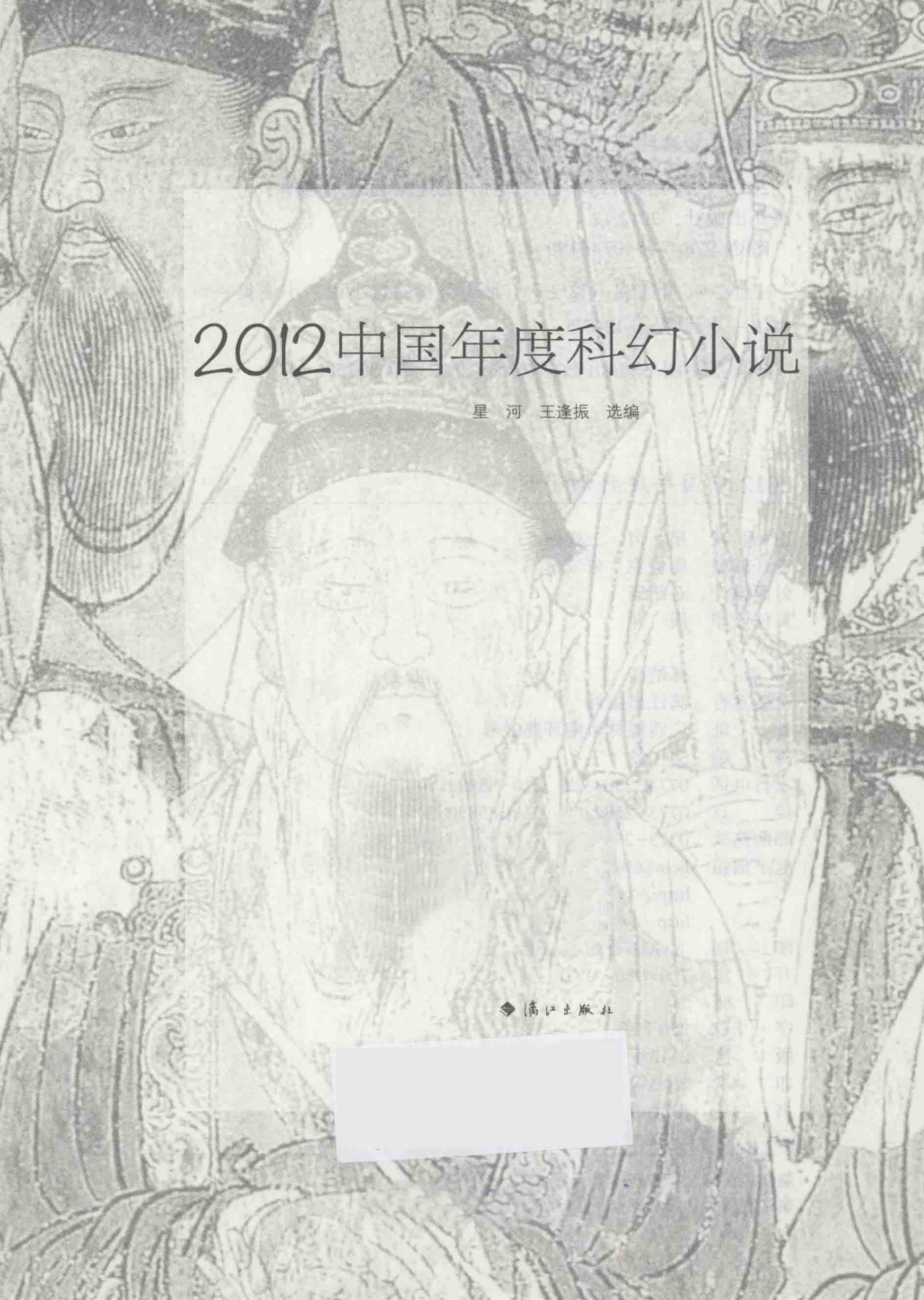
江波《移魂有术》

赵华《稻草人》

李伍薰《给我一把散弹枪》

严晓驰《“U”系星座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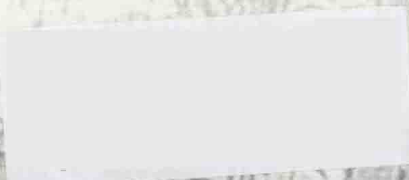
漓江出版社



2012中国年度科幻小说

星河 王逢振 选编

◆ 漓江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2012 中国年度科幻小说 / 星河, 王逢振选编. — 桂林:
漓江出版社, 2012.12

ISBN 978-7-5407-6199-8

I. ①2… II. ①星… ②王… III. ①科学幻想小说—小说集—
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 302586 号

2012 中国年度科幻小说

选编者 星河 王逢振
责任编辑 庞俭克 朱亚彤
封面设计 石绍康
责任监印 周萍

出版人 郑纳新
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
社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
邮编 541002
发行电话 0773-2583322 010-85893190
传真 0773-2582200 010-85890870
邮购热线 0773-2583322
电子信箱 ljcb@163.com
<http://www.lijiangtimes.com.cn>
<http://www.Lijiangbook.com>
印制 北京海石通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 710×980 1/16
印张 16
字数 250千字
版次 2013年1月第1版
印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
书号 ISBN 978-7-5407-6199-8
定价 29.80元

漓江版图书：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：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

序 言

星 河 王逢振

2012年，中国科幻文学有着更多的理论探讨。

有两个理论会议特别值得一提——

2012年7月18—21日，《儿童文学》出版中心在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主持召开了“中国幻想文学创作研讨会”，众多专家学者与会，共同探讨有关幻想文学的诸多问题。主要讨论的话题包括：“关于科幻小说的思考”（科幻作家张之路），“我的科幻创作”（科幻作家韩松），“悠长的回声——西方科幻漫谈”（科幻作家星河），“中国奇幻、科幻的现状与区别”（科幻和奇幻作家潘海天），“科幻的血统和肌理”（科幻文学研究理论家、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吴岩），“幻想文学：我所体验的魅力”（儿童文学研究理论家、中国海洋大学教授朱自强），“中国科幻的现实生态”（《科幻世界》主编姚海军），等等。

2012年10月13—14日，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在北京香山饭店主持召开了“文化自觉与中国想象力”学术研讨会。此次研讨会由社科院文学所“当代中国文学现状与文化发展研究创新工程”主办，拟在“文化自觉与中国想象力”的总题目下，着重就“社会转型与文化自觉”、“科幻创作与中国想象力”两个议题进行专题性的深入研讨，并通过联系当下的文化现实与文学创作，多学科、多角度地解读新兴文学中新的倾向，就当下文化与文学发展进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观察与分析，提出有益的意见与建言，并通过这一学术活动，促动当下文化建设与文学研究的与时俱进。在研讨会上，各位与会的专家学者特别就科幻文学进行了诸多讨论。

当然，科幻作家在创作的时候，也许并不需要过度关注理论研究及理论建设，但对于科幻研究工作者来说，这一点却至关重要。没有一个正确的理论，不梳理清楚科幻文学的来龙去脉，就无法搞清科幻文学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文学，也就难以辨别诸多科幻作品的优劣高下，甚至使中国科幻文学的



发展失去正确的方向。

此外还值得一提的事件有：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第六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于2012年10月9—10日在北京中国科技馆召开，顺利完成换届工作，科幻作家吴岩和星河当选为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第六届常务理事。

就科幻刊物的状态来看，2012年的变化不是很大。《科幻世界》和《新科幻》依旧在稳步增长，并都试图在科幻图书领域有所突破。其他科普刊物依旧刊发科幻作品，同时一些纯文学刊物也对科幻小说有所倾斜。而就科幻图书的出版而言，2012年科幻图书的出版似乎呈现一种井喷状态，大量的科幻旧作新作纷纷涌现，只是质量难免良莠不齐。不过这也是科幻文学发展的必经之路，无论何种领域，优秀作品总是在众多平庸之作的堆积中出现的，这一点已被历史多次证明。

在全球领域，科幻文学一如既往地发展着。2012年暑期，世界科幻大会在美国芝加哥举行，一些中国科幻人士前往观瞻并出席活动。遗憾的是，美国著名科幻大师雷·布拉德伯里却于2012年6月5日不幸逝世，美国总统奥巴马在布拉德伯里去世的次日盛赞这位大师，认为“他的叙事才华重塑了我们的文化，拓展了我们的世界”，并且他的影响将鼓舞未来几代人。

具体到2012年年选的科幻作品，依旧是佳作迭现，质量上乘，新人辈出。对“科技进步究竟会给人类文明带来什么”的追问，依旧是科幻作家永恒的话题，这一点在《夏娲回归》即有所表达。有关脑科学的科幻小说似乎格外受到垂青，在《无尽的告别》、《稻草人》、《移魂有术》以及《给我一把散弹枪》中都不同程度地给予了探讨。在其他作品中，或讨论生物改造人与技术改造人的问题（如《量产超人》和《“U”系星座》），或讨论时空问题（如《时振》），或讨论异域世界（如《彼岸可及》），或讨论具体科技（如《棱镜》）；而本集中特别要推荐的是《汪洋战争》。在这篇作品中，作者提出这样一个观点：为了宇宙间所有文明的健康发展，对于某些文明的非理性行为，具备足够理性的文明不得不予以干涉。

2012年年选的选稿范围仍循惯例，自2011年11月至2012年10月，体裁为中短篇科幻小说。所选篇目，无论从篇幅、形式还是来源上，都尽量做到照顾周全，但由于年选本身篇幅有限，加之我们的视野与精力也有限，难免挂一漏万，还望作者与读者海涵。

2012年11月

目 录

序 言	星 河 王逢振 (I)
夏娲回归	王晋康 (1)
时 振	刘 洋 (23)
无尽的告别	陈楸帆 (41)
汪洋战争	何 夕 (59)
彼岸可及	星 河 (94)
棱 镜	景 芳 (116)
量产超人	陈 茜 (139)
移魂有术	江 波 (176)
稻草人	赵 华 (207)
给我一把散弹枪	(台湾)李伍薰 (225)
“U”系星座.....	严晓驰 (233)



科技进步究竟会给人类带来什么？这个问题已经被追问了很久，可惜始终没有一个让所有人都能满意的答案。那么，我们不妨先把这个问题放下，看看人类是否有权改变进化的轨迹？

在《夏娲回归》中，主人公正是这样做的，他们回到过去以期改变历史的某个段落；但这样做的结果，却因对时间的干涉而造成了历史的微小变迁。于是，在远古的蛮荒原野上，一场如何捍卫文明、如何养育文明、如何回归文明的故事就这样逐步展开了……

作者以“夏娃”和“女娲”为符号象征，像以往一样执著地探讨着有关生命与文明的诸多命题。

夏娲回归

王晋康

1. 夏娲

在那场被后人称为“科技大爆炸”——科技的发展变成暴涨，轰然一声炸毁了22世纪的人类社会——的大劫变中，我和丈夫算是幸运的人。丈夫虽然没能逃脱纳米病瘟疫，但我家别墅的院内恰好有一艘整装待发的时间渡船，是从时空俱乐部租借的，原打算用于暑期度假。时空俱乐部是一个精英组织，只对少数超一流科学家开放，全球的会员不超过50名，这是因为时空旅行者必须有极强的道德自律。那天我扶着虚弱的丈夫匆匆进了渡船，让他平卧在后排的座位上。我坐上驾驶位，开始设定时空坐标——但我无法做出决定。良久我回过身，俯身对丈夫轻声说：

“大卫，我不知道该去往何时。肯定不能回大爆炸前的社会，那时没办法治疗你的病；但如果去未来，我不知道文明多久才能复苏。要不，我们先去500年后试试？”

丈夫艰难地抬起头。纳米病是科技时代的黑死病，病魔把他折磨得瘦骨嶙峋，只有一双眼睛像灼热的火炭。他没有犹豫，断然说：

“我们不去未来，回到150万年前吧。你只用输入‘直立人第一次用火的



时刻’，电脑会自动搜索到精确的时空节点。”他喘息片刻，补充道，“夏娲你帮帮我，在我堕入地狱前干一件事。”

我久久地看他，心绪复杂，我知道他要干什么。大卫是“科技暴涨”的有力推手，名列凌烟阁24功臣的前列。现在，不惑之年的他要在生命的最后时刻来一个彻底的反叛。我简单地说：

“干涉过去——这违犯时空穿梭的最基本道德。”

大卫不耐烦地一挥挥手——在这样的非常时刻，让那些劳什子道德见鬼去。

我没有多说，回头开始设定时空坐标。大卫是我的丈夫兼导师（求学时的导师和生活的导师），我已经习惯了服从他。渡船启动前我仔细检查了生活背包中的装备。我必须谨慎啊，毕竟这是一次跨越150万年的时空穿梭，在那时的非洲荒野上甬想找到一块备用电池或一支缝衣针。好在生活背包状态完好：一把掌中宝激光枪，虽然小巧但足以摆平一群狮子；一个高容量手电筒；一只压电式长效打火机；一副作用范围100千米的对讲机；一条多功能睡袋……这些用具都是时下最先进的型号，其能量储备均不低于50年。背包里还有够一周食用的压缩食品，这只是作为应急，因为食物应该在目标时空中解决。我从背包内兜中翻出一个半透明的乳白色小球，大小正好一握。我问：

“大卫，家用的全息相机怎么也在背包里？”

在我检查背包时，大卫艰难地坐起来了。他斜倚在座椅后背上，一直目光冷漠地看着窗外。这会儿他收回目光，看看我手中的小玩意儿，忽然没来由地脸红了。他勉强说：

“我昨天试驾时用过它，”他补充道，“我拍了咱们的孩子。”

孩子，他提前拍了“出生后”的孩子，而现在他（她）只是我腹中三个月的胎儿。我知道大卫为什么脸红，知道他为什么把这么重要的事瞒着我。在时空穿梭中旅行者不得同自身有互动——这也是最严格的时空戒律之一。他拍摄自己的孩子虽然不算实质的互动，也差不多等同于犯戒了，而且这与我们即将开始的干涉不同。事急从权，为了挽救人类社会，他有足够勇气去违犯戒律。但上次不同，那纯粹出于一个大男孩的好玩心态。但我不想让丈夫难堪，他已经病入膏肓，即将开始的150万年的时空穿梭也很难甩掉死神。如果我救不了他，至少也要让他保持心灵的平静。我只是淡淡说一句：

“这会儿真想打开相机，看看那个小模样啊。儿子还是女儿？”

“儿子。”

“是吗？不过还是留到以后再细细欣赏吧，这会儿不能耽误了。大卫，你坐好，我要启动了。”



我启动了渡船，周围时空在摇曳中隐去。

我的名字叫夏娲，不是圣经中的“夏娃”，只是恰好同音而已。在古闪族的神话中，亚当与夏娃是人类的始祖，不过夏娃只是亚当的附属物，是男人的肋骨变的。我的名字来自另一个古老民族关于女娲的神话。女娲用五彩石补好被撞裂的天穹，又用泥土造出男人女人，她是人类唯一的始祖。

我的名字是父亲起的。这个22世纪的启蒙师（小学教师）很聪明，巧用我家的古老姓氏，再加上一个简单的方块字，就让女儿的名字兼具东西方两个人类始祖的含意。我想，当他为名字中内含的神秘奥义而沾沾自喜时，绝不是想让怀中的囡囡跑到150万年前扮演人类始祖吧。

但这个名字一定有内在的法力，最终让我来到洪荒时代。

荒野之神，我向你致敬。此时的东非稀树草原还没刻上人类的痕迹，它的面貌完全由荒野之神来装扮。广袤的草原上长着高大的金合欢树，呈水平状的树冠直插云天，犹如一抹抹绿色的轻云。地平线上立着一排大腹便便的波巴布树和扇椰子树，巨大的树冠郁郁葱葱。眼下应该是雨季，硬毛须芒草和菅草汇成连天的浓绿。数百万只红嘴奎利亚雀和燕鸥在蓝天下盘旋俯升，大笔书写着跳荡的生命旋律。角马和瞪羚撒满了草原，它们吃着草，悠闲地甩着尾巴，不在意时刻相随的死神。天边闪烁着青色的闪电，乌云从地平线上漫卷而来。

根据渡船主电脑的搜索，那个时空节点就在附近，误差域为24小时×3千米。也就是说，至迟到明晚此时，一道闪电将点燃附近一株大树，而坠落凡尘的天火也将同时照亮某个野人的蒙昧心智。

时间渡船停泊已毕，船身半隐在高大的禾草丛中。附近有五棵扇椰子树，成五边形排列，这是一个明显的地标。我关闭了动力，回头说：

“大卫，说吧，我该怎么做。”

我绝不会放弃救活他的希望。我想尽快完成他的这桩心愿后赶紧返回，找到一个合适的时空为他治病。大卫示意我把生活背包给他，他喘息着，找出那柄掌中宝激光枪，托在手中，目光苍凉地看着它。

“夏娲，难为你了，我知道你的天性不适合干这种事。但我太衰弱……”

我打断他：“没关系，我有勇气干这件事，问题在你这边。你真觉得它是正当的吗？你真能狠下心这样干？”

他久久沉默，脸上笼罩着死亡的黑气。“我个人已经做出了决定，但这个决定应该由我们两人共同做出。”他说。

我干脆地说：“我没问题，我听你的。那我就去了。”



我把他在后座上尽量安置妥当，把食物和饮水放到他手边，又开启了渡船外壳的低压电防护系统。我自己带上一天的食物和饮水，但想了想又留下了，尽量给大卫多留一些吧，在外边总能找到食物和饮水的。虽然我这次外出不会有危险，但凡事还是稳妥为好。我带上睡袋、手电、打火机、袖珍望远镜、猎刀，把掌中宝掖在怀里。临走想了想，把那个球状全息相机也带上了，在等待时空节点的闲暇中，我满可以欣赏欣赏儿子的小模样。准备妥当，我俯下身吻吻丈夫，轻声说：

“我走了，你安心休息，千万不要出去。”

大卫没有说话，一只手轻轻拉我，拉我到他身边。我明白了他的意思，轻声问：

“你想要我？大卫，你的身体……”

但我知道他的想法，他对自己的痊愈已经不抱希望；或者说他早已心死，根本不在乎肉体的存活，他想在告别人世前同我多几番温存。也许他有不祥的预感，在分手前想留下妻子的体温。我理解他。我随即除下外出的行头，脱掉衣服，帮他宽衣解带，然后两个赤裸的身体紧紧贴在一起。他瘦骨嶙峋的身体让我心疼如绞……不过大卫只是安静地抱我一会儿，然后吻吻我，喘息着说：

“去吧，先把正事干完，我们以后的时间多着呢。”

我从他的话中触摸到入骨的悲怆——他的余生可不多了，但他已经无事可做，所以才说“时间多着呢”。我笑着打岔：

“不，你马上就该忙了——儿子七个月后就出生啦。”

我找到十几枚秃鹫和奎利亚雀的鸟蛋对付了晚饭，然后爬到一株金合欢的树杈上观察。乌云已经差不多布满天空，夕阳的光剑努力穿过云缝。暮色苍茫，草原中充盈着舒缓强劲的生命律动。一头猎豹扬着尾巴飞奔，不过我觉得它的身形比150万年后的后代要粗壮一些，奔跑的姿势也不如后代们飘逸。猎豹捕到一只瞪羚，但立即引来了草原的强盗鬣狗。猎豹胆怯地退却了，强盗们快意地大吃大嚼。十几只秃鹫扑打着翅膀缓缓落下来，等着享用鬣狗们的残肴。更远处一只雄狮也闻到了血腥，它鬃毛怒张，急速向这边跑来……就在这时，我看到了他们。

这是一个直立人家族，在暮色中分开草丛向这边走来，有30人左右。我调好望远镜焦距，镜野首先罩住了家族的头领。这是个45岁左右的男人（或者直立人的面容比现代人要老一些），全身赤裸，身体强健，须发蓬乱，披一身肮脏的黑色体毛。他走路的姿势已经同现代人没什么差别，面容的差别则要



大一些，两颊多毛，额部明显低平，眉骨突出。他手里拎着一根木棍，一端是削尖的。对这点我没有惊奇，我知道此时的直立人已经能制造精美的石斧和其他工具。后边有几个中年男人或年轻男人，其他都是女人和半大孩子。女人身上背着不多的杂物。队伍中好像没有老人。

我把望远镜倍数放大，又打开夜视功能，对准男首领的眼睛。我知道人或动物的目光最能反映他（它）的智力层次，但这次我没能得出肯定的判断。他的目光中没有死板、愚鲁、残忍这类属性，但也看不到灵智的闪耀，就这么平平淡淡的目光，在夜视功能下幽幽闪亮，随着他的行走，在暮色中拉出一道跳荡的水平绿线。他们走近了，食草动物们警觉地盯着他们，连狮群和鬣狗群也怀着相当的戒心。看来这群直立人已经是此地常见的风景，动物们也承认他们属于草原的强者。

而且，这一小群直立人很快就要接过上帝的恩赐的天火，开启智慧的大门，最后成为各色人种的共同先祖，成为地球的主人。

他们经过我所在的金合欢树，又走过一片刺槐丛，消失了。但我知道他们还会回来的——在闪电点燃某一株树木之后。我的任务就是在此守候那位率先盗取天火的人。

我打开对讲机，在静电的滋滋声中听到大卫的微弱声音：“你好，夏娲。”

“大卫，我看到那个直立人族群了，一共31人。我有个直觉，盗火者应该是那个男头领，我在这里等他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你吃过了吗？”

“吃了一点儿，我这边你不用操心。”

“好的，吻你。”停停我说，“大卫，如果你改变了决定，请在第一时间通知我。”

“一定。”我能感觉到他在那边缓缓摇头，“但我不会变的。”

几只高大的长颈鹿悠闲地甩着尾巴，走近我身下的这株金合欢，伸着长舌在尖刺中卷吃树叶。其中一只发现了我，小脑袋从枝叶中伸过来，用温驯的目光好奇地盯着我。我拍拍它的脑袋，它受了惊，长颈一甩避开我，但过一会儿又把脑袋伸过来。我不敢在这儿多停留，闪电肯定要击中附近某棵树，没准就是我身下这棵呢，这一带就属它最高。我爬下树，找到一块儿台地把自己安顿好。为防止蚊虫骚扰，我钻进睡袋，把拉链仔细拉好，只留脑袋在外边。

乌云遮蔽了星月，夜色已重，远方的青色闪电不时把夜景定格。长颈鹿群



仍停在原地，它们的身体已经隐入夜幕，但青光映出几只晃动的长脖，与不动的树干混杂在一起。在闪电击中那棵树之前我无事可干，但我心绪烦乱，此刻也无法入睡。我想到那台全息相机，便掏出来，按下开关，立时小球周围形成了明亮的激光网。因为我自身也在光团之内，图像不好分辨。我把小球放远点，现在看清了，那是一位正在分娩的产妇——当然是我。她屈腿躺在产床上，肌肉紧绷，低声呻吟着，裆间血迹斑斑。可能有点儿难产，因为一双拿着产钳的手伸进图面里。又过了几分钟，产钳夹着一个浑身血污的肉团团出来。他被交给另一双手倒拎着，哭出了嘹亮的第一声。

这就是我的儿子，我和大卫的儿子。我的喉咙发哽，胸膛被堵上一块柔韧之物。相机的激光照亮了一个小区域，儿子的身体轻盈地浮在绿草之波上，像是驭空飞翔的小天使。我想起了刚才那个直立人族群，他们是人类的先祖。百万年来无数的小生命通过无数的产门来到世上，组成了绵亘不绝的血脉之河、生命之链。而我七个月后将参与其中，尽到女性的责任。

此刻我心绪烦乱，不是欣赏小可爱的时候。我长叹一声关上相机，开始思索大卫要我干的事，他想让我杀死直立人中第一个用火者，从而斩断（至少是推迟）人类智慧的进化之路。这个决定疯狂而荒诞，但我理解丈夫的心理脉络。他曾是科学教的虔诚信徒并为此燃尽才智，这一代的科学精英们成就了科学的暴涨，在那段欢乐的日子里，似乎自由王国伸手可及。可是，忽然一切都失控了。不是个别的失控，而是全面的失控。纳米技术引发了高科技时代的黑死病，基因技术引发了普遍的基因错乱，亚洲新一代粒子对撞机造成了一个微型黑洞，如今正在疯狂吞食着地球的肌体，逼得我们不得不逃亡……于是像丈夫这样的科技精英们产生了强烈的幻灭感和负罪感。他要在临终前赎罪，甚至不惜让人类回到发明用火前的蒙昧时代——而且他有这个能力的，因为他正好握有一艘高科技的时间机器。

作为他的爱妻，我愿意帮他实现这个心愿。当然我肯定不会杀人，我也不相信这样干就能斩断那条命定之路。但——我相信，在这个关键的时空节点施加一点儿干扰不是坏事，我祈盼它能多少弱化150万年后的社会爆炸。

我会完成丈夫的托付，但在这件事上我俩其实只是同路人。

我努力抚平了烦乱的思绪，沉沉睡去。

狂暴的雷声把我惊醒，炫目的蛇形闪电连接着天和地。透过青光我能看见金合欢的树干，看见几只慌乱摆动着的长颈。暴雨随即扑来，把世界淹没在狂乱的雨声中。我知道那个时刻快来了，就坐起身，从睡袋中掏出雨帽戴上，注意观察。凌晨，随着咔嚓一声炸响，一道闪电击中一棵巨树，正是我曾爬过



的那株。巨树从中腰处被劈断，缓缓地落到地上，激起一声闷响。青光中看见几只长颈鹿疯狂地逃窜，倒在地上的树冠熊熊燃烧，即使暴雨也不能浇灭它。

暴雨过去了，天光渐渐放亮。那株巨树的残骸上仍有余火，浓重的白烟直直上升，到一定高度后被水平风吹散。我钻出睡袋向那边走去，很快闻到了烤肉的香味掺杂着焦糊味。火堆中露出长颈鹿的一只后肢，它肯定是被倒下的树干压住又被大火烧死了。我忽然发现在远处，在熹微的晨光中，那个直立人族群正急急向这边跑来。也许他们的嗅觉更灵敏，在几里之外就闻到了烤肉的味道。我迅速藏到一丛刺槐后，观察着他们。

那个族群看到了长颈鹿的尸体，高兴得尖叫着。显然他们不是第一次经历这样的幸运，他们没有耽误，立即围着尸体忙碌起来。女人们先用石刀割下小块的熟肉给孩子们，小家伙们兴奋地狼吞虎咽。男人们用石刀熟练地分割尸体，割开厚厚的鹿皮，割断坚韧的肌腱，把尸体分割成一人能够扛动的小块儿。虽然工具只是石器，但他们的工作相当快速。太阳升起时尸体分割已毕，族人们扛上猎物，结队离开了。这当儿周围聚集了一群鬣狗，但它们没敢靠前。可能是怕火，也可能对直立人有惧意，只是在圈外狺狺吠着。

这个族群离开了，鬣狗们向火堆围拢，准备享受残肴。这么说，并没有发生那件改变历史的大事，我不免感到困惑……但我忽然发现有两人匆匆返回，一人放下背负的鹿肉，用带尖的木棍赶走鬣狗。另一人是那位男头领，他也放下背负的鹿肉，盯着那堆余火，慢慢靠近。我的位置正在他的对面，中间隔着火堆。我悄悄端平望远镜，镜野中看到火苗在那双眼睛中跳荡，使原本平淡的目光平添了几分灵气。他犹豫着，欲进又停，欲停又进。他的基因中镌刻着对火的顽固恐惧，灵智中却萌生了对火的强烈渴望，两者正在激烈交锋。最终，新启的灵智战胜了古老的基因，他慢慢伸出多毛的手臂，试探着，小心地抓起一根前端燃烧的树枝，把它从火中抽出来。他把树枝擎得远远的，盯着前端的火舌，目光中仍有驱不净的恐惧。但无论如何他没有扔掉它，而是牢牢擎着。

另一个男人此时也忘了驱赶鬣狗，呆呆地立着，紧盯着他手中的火，目光中有更浓的惧意。

于是，在此时此刻，人类的新时代之门吱呀地开启了。

我叹口气，悄悄掏出激光枪，瞄准他擎火把的右手，一个小红点在他右腕上跳动。大卫说只有杀了他，才能“有效地”斩断这条路（连他也没说能“彻底斩断”）。但我不会杀他的。大卫想让人类抛弃科学完全回归自然，甚至回归到发明用火之前的自然状态，但他却是使用断然的科学手段来实现它，这样的干涉合乎自然吗？我摇摇头，放弃了脑中这场驳难。这是一个悖论陷阱，



甬想摸到底的，还不如跳出来干点直观的事。我把激光枪调到弱挡，按下扳机，一束激光脉冲破空而去。这束脉冲足以在他腕部烧出一个焦斑，但不会造成更大的伤害。他痛楚地狂号一声，往我这边瞥了一眼，扔下火把转身就逃。另一人跟着他撒腿逃跑，连地上的两大坨鹿肉也忘了捡起。

那根脱离了火堆的树枝又烧一会儿，火舌逐渐变小，最后变为白烟。

于是，那扇刚刚打开的新时代之门又吱呀地关闭了，这次灼伤会给盗火者留下痛苦的记忆，甚至被他认为是上天的惩罚。也许他今生不敢再“玩火”，也许在一段时间后他会恢复勇气再度尝试……不管怎样，反正我已经对这个时空节点施加了干扰，可以对丈夫交代了，也但愿它能弱化150万年后那场劫难。

鬣狗们又狺狺着靠近。我的任务已顺利完成，便带上随身用品返回。我一边信步走着，一边想着如何把这件事（我没杀死盗火者）对丈夫说圆。沉思中我回到了出发地，但是——眼前为什么没有我们的时空渡船？我仔细看看周围的方位，没有错，正是这儿，那五株扇椰树就在近边。我打开对讲机呼唤丈夫，但对讲机中悄无声息，须知它的作用范围是100千米啊。莫非丈夫驾渡船离开了这片时空，独独把我抛下？不，大卫绝不会这样做的，以他衰弱的体力，他也没有理由这么做。

我在附近寻找，很快找到了我离开时留下的脚印。是穿鞋的脚印，所以可能是我留下的，绝不会是那些光脚的直立人。但在脚印的尽头，在那本应停着一辆时空渡船的地方却空无一物，甚至没有留下任何迹象，比如压断的树枝，地上留下的压痕等。我反复呼唤，对讲机里仍然是瘆人的沉默。这沉默一点点放大我内心深处的恐惧，我焦急地呼唤着：

大卫，大卫，你在哪里？

——忽然之间我全明白了，我的世界瞬时坍塌了。

2. 大卫

妻子走后，大卫勉强吃点东西就睡了。这一觉睡了很久，但一直睡不安稳。思潮在睡眠之河中暗暗涌动，他要妻子做的事是对他40年信仰的决绝反叛，那么他这样做对吗？……浅睡中他感觉到电闪雷鸣，感受到狂暴的雨柱拍打着船身，也感觉到一道闪电击中了附近的树木。这么说，那个时空节点应该快到了。

他想走出梦境，用对讲机向妻子问问情况。但他的体力实在太弱，意识指



挥不动肢体，一直到朝阳初升时他才真正醒来。他打开对讲机呼唤妻子，但没有回应。那么，也许那位盗火者已经到了火堆现场，夏娲此刻不便回话。她看到对讲机的信号，过一会儿就会主动回话的。

但他等了很久也没回音，他忍不住，又呼唤了几次，仍然没有回音。虽然从理智上判断不会出事，但下意识中一个小警灯开始悄悄闪亮。他强撑病体坐起来，从环形观察窗向外看。天气已经大晴，天蓝得通透，几朵羽状白云悠然飘荡着。渡船旁边是那五株扇椰子树，在斜射的阳光下似乎显得更加高大。夏娲说这是一个非常明显的地标，所以她不大可能迷路。但大卫巡视一周后有点儿困惑——周围好像没有被闪电击中的树，因为视野中没有余火的烟柱。那么，昨晚他在恍惚中感觉到的纯粹是梦境？

外出的妻子带着一整套高科技的行头，肯定不会出危险的——但正是这一点让他困惑。因为那件高性能的对讲机肯定不会出故障，在关机状态也有提醒功能。那么，妻子为什么迟迟不回话？

他的忧思被暂时打断，因为在左前方草丛中忽然出现两个直立人，手中各握着一根带尖木棍。他们显然是直冲着这儿来的，走得很快，边走边向这边指指戳戳。大卫机敏地悟到是怎么回事：是阳光，阳光在渡船的金属外壳上反射，方位正指向这个方向。他们一定是远远发现了草丛中的奇怪闪光，于是过来一探究竟。昨晚妻子说她发现了一个直立人小族群，这两人应该就是其成员吧。两人很快走近，走到大约 20 米外时放慢了脚步，警惕地盯着这边，手持尖棍一步一步地逼近。渡船的窗户是单向透光的，他们看不清里面，但大卫能清楚地看到他们：扁平的额部，突出的眉脊，赤裸的身体披覆着肮脏的黑色体毛，但比起黑猩猩来要稀疏。这正是人类在 150 万年前的尊容。

大卫静静地观察着。那两人绕着时空渡船转了几圈，对这个从没见过的大个头物件十分好奇，当然也夹着惧意。一个人用棍子捅捅渡船，见没有动静，便大着胆子把手慢慢伸过来。大卫屏息等待着那一刻——砰的一声，那人被低压电流打倒。他尖叫着，左手护着受伤的右手，连滚带爬地逃离此处。另一个人也慌乱地逃离。

大卫想他们肯定会头也不回地逃走，永远不敢再回到这儿来，但他想错了。那两人没逃多远就停下脚步，心有不甘地回头望着这边，激烈地比画着，讨论了很久。大卫轻轻摇头，看来这俩扁平脑壳尽管脑容量不足，也有很强的好奇心啊。没错，好奇心——这正是人类的强大本性之一，有了它，人类才敢“玩火”。大卫不再关心他们，拿起对讲机重新呼唤妻子，仍然没有回音。这时他听到尖厉的连绵不绝的嘶声，是一个野人发出的，他把手指含在嘴中，鼓



着腮帮用力吹。没有多久，天边出现一群人影，有二三十人，大步向这边跑来。他们走近了，早先的两人迎上去，比画着什么，向这边指指点点，然后他们合为一队走向这边。

大卫忽然震惊地屏住呼吸，瞪大眼睛——走在人群最前边的、首领模样的人是一个近 50 岁的男人，但他的形貌与别的直立人截然不同！首先他身上没有体毛，皮肤黝黑光滑，仅在胸部和裆部有黑色体毛，与现代人完全一样。他走近了，能看清他脸上也没有毛，而且额部饱满，眉脊不突出，完全是现代人的标准形貌。大卫仔细观察，甚至能从他的体貌中分辨出白种人的特征：眼窝较深，高鼻梁，蓝色瞳仁。但他披散的头发是黑色，鼻梁挺直而不高，这一般是亚裔的特征。尽管他皮肤黝黑，但没有黑人的典型特征，比如鬃发、厚嘴唇和翘起的臀部。大卫非常奇怪，150 万年前的直立人中怎么会有这么一个突变，一个异类？也许现代人（更可能是白色人种和黄色人种）的血脉之河正是从这儿流出来的？

大卫隔着单向玻璃近距离观察他。那人看不到里边，但他一直努力向里看，一边保持着身体不与渡船接触，显然头前的两人已经向首领说明白了这个危险。从这个迹象看，这个直立人族群的语言已经进化到了一定程度。那人的眼睛近在咫尺，蓝色眸子显得机警而威严，闪烁着智慧的光芒。大卫苦笑着想，多半此人就是那个盗火者吧？他不该让妻子把激光枪拿走的，目标已经自己找上门啦，这会儿打开窗户给他一枪，自己的事就办完了。

但渡船里没有其他武器，他只能老老实实待着。

那人绕着渡船观察，大卫也随着他转动身体。忽然一声响，是他不小心把妻子放在手边的食物碰掉地上了。外面众人的听力很敏锐，都同时听到了这声轻响，齐齐向后跃出，跃到安全位置后他们才回过头，惊慌地盯着渡船。众人中没有那个首领，原来他离渡船太近，转身跃回时一只手不小心碰上船身，被低压电流打倒了，而且打得较重，此刻正在地上抽搐。其他人赶忙跑过来，把他拖到安全位置。

众人恐惧地盯着这个会咬人的魔物。首领被扶起来后也盯着这边，目光中有恐惧，但更多的是狂怒。他在盛怒中做出了决定，一阵尖厉的喝叫之后，人群立即动起来。一人快步离开，沿来路返回，其他人开始拔草撅树枝，收拢后堆到渡船旁。首领本人也怒冲冲地干着，他体态剽悍，又带着情绪，干得比别人更快。大卫有点奇怪，他们在干什么？要用草叶树枝把渡船埋起来吗？不久，地平线上又出现了人影，这次是多达百十人的长队，肯定是刚才那个信使唤来的。无疑这个部落非常强大，妻子说它有 31 人，那她只看到了一部分。



他们走近了，每人腋下都夹着一捆树枝或草，抵达这里后他们也把柴草堆到渡船周围。柴堆的高度已经半掩了渡船的窗户，然后所有人都望着来路的方向，等待着。

按说大卫已经能猜到他们的打算了，但由于思维的惯性——认为此刻的直立人还没有学会用火——大卫竟然没想到那个最明显的答案。他陪这些野人折腾这么久，体力已经难以支持。但眼前的事总该见到答案吧，他凝聚意志坚持观察着。忽然他奇怪地发现，“朝阳”正在慢慢落下——原来那其实是“夕阳”啊，自己的一觉竟然睡了一夜再加一整天？不该有这么久的，这让他心中隐隐觉得不踏实，那盏小警灯又开始闪亮。

暮色渐渐降临，渡船外的众人忽然有一阵喜悦的骚动，很多人指着来路的方向。大卫也极目望去，忽然再次震惊了。他发现暮色中出现一个光点，它晃动着向这边趋近。现在能看清了，那是一支火把！火把的光芒照出了三个人的身影，都像是女性，两个年轻的扶着一位年老的。老人相当老迈，步履艰难，所以她们走得很慢。

火把？所谓人类“第一次用火”的时空节点之前竟然有了火把！看到火把，大卫不由得苦笑着自嘲：傻瓜，你这个反应迟钝的傻瓜，直到这时你才知道这些扁平脑壳们是在忙乎什么——在为这个胆敢咬人的魔物准备一场严厉的火刑。要知道他们已经有了“高科技”的火，拥有了世上最强大的魔力。他们要动用神火把魔物烧死，惩罚它竟敢对人类的王者不敬。

大卫苦笑着想，人类的天性倒是一脉相传的，刚学会用火才几天就有了足够的霸气。自己何尝不是如此？这十几年他志得意满，以为自己能把自然玩弄于股掌之中。相比之下，这群扁平脑壳至少对“火”还保持着敬畏。刚才大群人马来时没顺便把火种带来，而是捺住性子等这位步履蹒跚的老妇人，足见他们对火的尊崇。老妇人很可能是部族的女巫，只有她才掌管着用火的权柄。当然这场火刑很可笑，高科技的时间渡船可不怕温和的柴草之火。那就耐心等待下去吧，等着这些野人离开后再设法和妻子联系。大卫静下心来，等着擎火把的三个妇人走近。

忽然——真正的震惊降临了。

3. 夏娲

就在这一刹那我明白了，我的世界瞬时坍塌了。

大卫和我都太糊涂，主要怪我们这次的时空穿梭太仓促，没把事情想透。